

证券代码：831880

证券简称：春旺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整体业绩水平，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日常经营中的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将闲置流动资金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且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在 2025 年拟利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授权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正常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宏观经济和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该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加强风险控制，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在不影响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前提下进行，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